

# 关于信达澳银慧理财货币市场基金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信达澳银慧理财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信达澳银慧理财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317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9月1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信达澳银慧理财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信达澳银慧理财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16年9月26日

赎回起始日 2016年9月26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6年9月26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6年9月26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6年9月26日

##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本基金为投资者办理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时间（即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各销售机构开放日的具体办理时间详见销售机构发布的公告。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并公告。

## 3 日常申购业务

### 3.1 申购金额限制

1、本基金对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设置最高申购金额限制。

2、投资人在代销机构销售网点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0.01 元，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0.01 元；投资人在直销机构销售网点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5 万元，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1 万元（通过本基金管理人基金网上交易系统特定交易方式申购本基金暂不受此限制）；基金投资者将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购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具体申购金额限制以各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为准。

###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不收取申购费用，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基金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为红利再投资，且不收取任何申购费用。

###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在不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的情况下，调整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调整前基金管理人必须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介上刊登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调整申购费率或收费方式，最新的申购费率或收费方式在招募说明书（更新）或相关公告中列示。费率或收费方式如发生变更，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开始实施日前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 4 日常赎回业务

### 4.1 赎回份额限制

投资者赎回本基金时，每次赎回申请不得低于 0.01 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销售机构(网点)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 0.01 份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赎回。

###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不收取赎回费用，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基金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在满足相关流动性风险管理要求的前提下，当本基金持有的现金、国债、中央银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券以及 5 个交易日内到期的其他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合计低于 5%且偏离度为负的情形时，对当日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请赎回基金份额超过基金总份额 1%以上的赎回申请征收 1%的强制赎回费用，并将上述赎回费用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确认上述做法无益于基金利益最大化的情形除外。

###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调整赎回费率或收费方式，最新的赎回费率或收费方式在招募说明书（更新）或相关公告中列示。费率或收费方式如发生变更，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开始实施日前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 5 日常转换业务

### 5.1 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和赎回费率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持有人承担。具体公式如下：

(1)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2) 转入金额：

1) 如果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1-转出基金赎回费率)/(1+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2) 如果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1-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3) 转换费用=转出金额-转入金额

(4)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5) 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方法举例

1) 假设某持有人持有信达澳银慧理财货币 10,000 份，持有 20 天，现欲转换为信达澳银消费优选混合；转出基金 T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000 元，基金申购费率为 0，赎回费率为 0；信达澳银消费优选混合转入基金 T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100 元，基金申购费率为 1.5%。转换份额计算如下：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10,000×1.000  
=10,000.00 元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1-转出基金赎回费率)/(1+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申购费率)=10,000.00×1/(1+1.5%)=9852.22 元

转换费用=转出金额-转入金额=10000.00-9852.22=147.78 元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9852.21/1.100=8956.55 份

2) 假设某持有人持有信达澳银消费优选混合 10,000 份，持有 100 天，现欲转换为信达澳银慧理财货币；假设转出基金 T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100 元，基金申购费率为 1.5%，赎回费率为 0.5%；信达澳银慧理财货币转入基金 T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000 元，基金申购费率为 0。转换份额计算如下：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10,000×1.100=11,000.00 元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1-转出基金赎回费率)=11,000.00×(1-0.5%)=  
10,945.00 元

转换费用=转出金额-转入金额=11,000.00-10,945.00=55 元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10,945.00/1.000=10,945 份

##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 本基金的转换业务适用于本基金和本公司旗下的信达澳银领先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 610001)、信达澳银精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 610002)、信达澳银稳定价值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根据收费方式不同分为 A 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 610003)和 B 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 610103))、信达澳银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 610004)、信达澳银红利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 610005)、信达澳银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 610006)、信达澳银消费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 610007)、信达澳银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根据收费方式不同分为 A 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 610008)和 C 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 610108))、信达澳银转型创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 001105)、信达澳银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 001410)、信达澳银慧管家货币市场基金(根据收费方式不同分为 A 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 000681)、C 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 000682)和 E 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 000683))、信达澳银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 002554)。

(2) 本公司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是否适用于基金转换业务。

(3) 投资者需到同时代理拟转出和转入基金的同一销售机构办理基金的转换业务。

##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1) 申购费率 定投业务不收取额外费用, 申购费率适用于本公司旗下基金正常申购费率, 计费方式等同于正常的申购业务(优惠活动除外, 如有调整, 另见相关公告)。(2) 申购金额 本基金每笔定投最低申购金额为 100 元人民币(含申购费)。各代销机构可以根据自己的业务情况设置高于或等于本公司设定的上述最低定期定额申购金额, 投资人在销售机构办理上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时, 除需满足本公司上述最低定期定额申购金额限制外, 还需遵循相关销售机构的规定。本业务不受日常申购的最低数额限制。

## 7 基金销售机构

### 7.1 直销机构

投资者可通过直销机构柜台办理本基金的日常申购赎回、转换业务。直销机构柜台暂不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有关直销机构柜台业务办理指南请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

投资者还可以登陆本公司网站（www.fscinda.com），通过本公司“e 达通”、“信达慧理财 APP”等直销平台网上交易系统办理本基金的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有关基金网上交易的具体业务规则请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

### 7.2 代销机构

(1) 本基金的场外代销机构合计 7 家，分别是：北京银行、信达证券、申万宏源证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联讯证券、首创证券、恒泰证券。

(2) 可办理本基金转换业务的代销机构合计 7 家，分别是：北京银行、信达证券、申万宏源证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联讯证券、首创证券、恒泰证券。

(3) 可办理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代销机构合计 7 家，分别是：北京银行、信达证券、申万宏源证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联讯证券、首创证券、恒泰证券。

(4)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将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网站、基金份额销售网点以及其他媒介，公布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敬请投资者留意。

##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是一种长期投资工具，其主要功能是分散投资，降低投资单一证券所带来的个别风险。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和债券等能够提供固定收益预期的金融工具，投资人购买基金，既可能按其持有份额分享基金投资所产生的收益，也可能承担基金投资所带来的损失。

基金在投资运作过程中可能面临各种风险，既包括市场风险，也包括基金自身的管理风险、技术风险和合规风险等。巨额赎回风险是开放式基金所特有的一种风险，即当单个交易日基金的净赎回申请超过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百分之十时，投资人将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基金分为股票基金、混合基金、债券基金、货币市场基金等不同类型，投资人投资不同类型的基金将获得不同的收益预期，也将承担不同程度的风险。一般来说，基金的收益预期越高，投资人承担的风险也越大。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对认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做出独立决策，获得基金投资收益，亦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整体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投资人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等。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在所有的证券投资基金中，是风险相对较低的基金产品类型。在一般情况下，本基金风险和预期收益均低于债券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

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投资人应当通过基金管理人或具有基金代销业务资格的其他机构购买和赎回基金，基金代销机构名单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以及相关公告。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9月23日